

龙口市龙矿学校体育课安全管理制度

一、体育课

- 1、学生上体育课必须穿运动服装，穿运动鞋。体育课中，如确需穿钉鞋时，必须得到体育教师的允许。
- 2、学生上体育课必须遵守纪律，听清教师关于课堂体育活动应注意的事项，记住安全要领，增强安全意识，防患于未然。要服从教师的安排和体育干部的调配，不做与该课无关的事。不得擅自进行教师没有布置的活动项目。
- 3、在进行包括铅球、标枪在内的田赛项目锻炼时，场内、场外学生都必须服从教师安排，在教师指定的位置内站立，注意安全，做到思想不开小差，一切行动听指挥。
- 4、在体操项目练习时，必须注意自我保护，在无教师或教师指定的学生保护时，学生不能自行练习。
- 5、课任体育老师为安全责任人，负责上述安全教育。

二、课外体育活动

- 1、所有班级和学生按课外活动轮流表参加体育课外活动，并按规定的项目活动，不得擅自进行其他项目的活动。
- 2、学生在体育活动前要做好准备活动，并按体育活动项目所规定的安全要求进行。学生之间要互相帮助，做好安全保护工作。
- 3、学生课外体育活动要在指定场地上进行，不能乱窜乱跑，影响其他班级学生活动。严禁学生之间互相争执、吵闹甚至斗殴。
- 4、铅球等投掷项目锻炼必须由班主任领取运动器材并负责安全

监督,在无体育教师或班主任在场时,学生不能自行活动。

5、各班主任老师为安全责任人,体育老师协助做好安全工作。

三、体育比赛或运动会

1、全体学生必须遵守体育比赛或运动会规则,服从班主任安排,听从纠察劝告,不进入危险区域,在指定的地区观看比赛。

2、运动员在参加比赛时要顾及周围学生的安全,自己也要遵守运动规则,严格按运动项目的动作顺序进行,并做好准备活动。

3、运动员在参加比赛时,必须服从裁判组的安排,一切行动听指挥,杜绝伤害事故的发生。

4、大会领导小组为安全责任人,对参加运动会的全体师生安全负责。

四、体育卫生安全

1、学生要学会自我监督,随时注意身体功能状况变化,若有不良症状要及时向教师反映情况,采取必要的保健措施。如果知道自己有病,应先调养或遵照医嘱参加与自己身体相适应的锻炼,禁止患病、带伤学生参加剧烈运动或比赛。

2、患有心脏病、高血压等疾病的学生,禁止参加长跑等长时间剧烈运动的项目锻炼。

五、体育器材

1、体育老师配合总务对每学期新添的体育器材进行造册登记,

体育器材必须由专人保管，破损的要及时报废。

2、对生锈、霉烂的单杠、双杠、轮梯、钢管、篮球架不得使用。

3、体育组组长对学校的体育器材每周至少检查一次，体育老师在使用体育器材前必须仔细检查，清除一切隐患。

